

重看范跑跑事件

“5·12”汶川8级地震中,多处建筑倒塌,在地动山摇的那一刻,都江堰亚光中学历史老师范美忠不顾学生的安危,第一个逃出教室。地震十日后,他在论坛发帖《那一刻地动山摇——“5·12”汶川地震亲历记》称:“在这种生死抉择的瞬间,只有为了女儿才可能考虑牺牲自我,其他人,哪怕是我母亲,在这种情况下我也不会管。”他的坦诚引起广大网友热议,戏称他为“范跑跑”。对于此事,有理解的声音,但更多的是道德的谴责。

在老师没有播放这段视频之前,我对范美忠的行为是持理解态度的。因为在面对生死的那一刻,躲避危险是人性的本能。蝼蚁尚有贪生的欲望,更何况他是个人。因为我们不曾面对那种境况,所以我们也并不会去思考,如果我们置身于险地,我们又会如何抉择?是去保护他人还是选择自保?我不敢保证,也无法去轻易断言每个人都肯自我牺牲。所以,我对他的逃跑行为可以持宽容态度。但我看完这段视频才明白,他未曾真正的对他做的事情有过愧疚。他逃跑,我可以理解:每个人的人性不同,社会不能用一个英雄的标准来要求一个普通人,人可以拥有不高尚、不勇敢的权利。但持支持态度的网友甚至赞扬他的诚实,我真的不能理解。他把他逃跑的事情摆在大众面前就是所谓的诚实吗?是,可能地震中逃跑的老师不止他一个,但他们不敢说出来,所以他们就是不诚实。就如同谎言,有恶亦有善。善意的谎言难道就不能说吗?他们不敢说出来是因为他们对他们的做法感到愧疚,他们没有颜面去承认这种无耻的事情是自己做的,他们害怕遭到人们的道德谴责。但是从范美忠节目上的言行来看,他

并不认为他逃跑有什么错误的地方,更不用提羞耻之心。就连道歉,他也只是觉得辜负了同学们对他的依靠之心,觉得对不起校长也因他受到社会的职责而已。他没有因为自己的逃跑行为而向社会道歉,他在博客中说:“我是追求自由和公正的人,却不是先人后己勇于牺牲自我的人!”我无法去理解他所谓的自由和公正是什么,但他如果想要享受自由和公正,那么他就必须要为此尽他自己的义务,权利和义务应该是对等的。作为一个社会人,我

义务一说?如果他放弃他的职业,那么他可以说没有救学生的义务,可显然他并没有。我们大多数人认为范美忠在自愿成为老师时不但要遵守法律的约束,还应该遵守关于教师这个职业社会主流的价值观。但对于以范美忠为代表的少数人来说,这种价值观是一厢情愿的。他们有权只接受法律层面的约束,而法律之外的选择,则是他们自己的选择自由。

我很佩服社会学家周孝正的话,他说:“对于范美忠先生,应该是宽容、宽恕

呢?他的朋友为他开脱说他下了楼梯之后恢复理智,帮着其他老师组织学生。可他有曾内疚过吗?如果那天他跑出来之后楼房塌了,那些学生被埋在了废墟下,在有余震的情况下,他会去救那些学生吗?答案绝对是否定的,因为他自己也承认了对于这样一个灾难所表现出来的胆小和懦弱。他从内心就没有觉得他的做法是错的,所以他固执地坚持他自己的看法,谁也没办法改变。这种异类是少数,他们的做法和看法自然不能得到大多数人的认同,因为不符合社会主流价值观,这个社会提倡的主流价值是真善美,而不是范美忠这种异类所坚持的,我们所唾弃的信念。

还有一点我不得不提,作为舆论焦点的范美忠本该是千夫所指的对象,但在节目中,却博得了很多人的同情。不是他逃跑的事情是对的,而是嘉宾郭松民表现得太过激动。作为一个学者,他对范美忠的人身攻击显得他很没有风度,这也使得范美忠把他自认清高、特立独行的形象树立得更高。

最后,我引用网上的一段话:“范美忠在八级的巨大灾难面前的处境就和一个弹尽粮绝的士兵一样,本能的选择保护自己的生命,这没有错,但如果一个投降回来的士兵大肆宣扬自己投降的合理性,在战时肯定是不恰当的,太过分了,虽然没有法律制裁,但道德上受谴责是应该的。范美忠,正是一个投降归来的中国士兵,而且还在战争还没结束时就大肆宣扬自己投降的合理性。法律上他没触犯,行为上他不高明,道德上他非常诚实但是缺乏勇气。仅此而已。”

(佚名)

路人难道就只能做个隐形人?

有感于北京地铁男子辱骂推广扫码女孩

作者:张洪瑶

“4日,一段北京地铁车厢的视频流传,两个推广扫码的姑娘与一男子起争执,男子骂人脏字不断,并抢夺姑娘手机,在地铁到站时将其推出门外。北京警方通报,已将17岁嫌疑人张某查获。(以上摘自新浪微博)”

早上醒来第一件事还是拿起手机看消息,在点开微博热搜时,偶然进了一个叫做:“是小小可爱”的话题热搜。点进去浏览发现有一条来自歌手薛之谦的微博,内容是一段视频,也就是疯传的北京地铁车厢的视频。整段视频虽然只有2分21秒,但在这2分多钟的视频里,一男子对这两个姑娘脏话不断,我甚至觉得不堪入耳。男子期间还说到他是北京人,辱骂两个女子是外地人,我不能理解他心中眼中对北京人的定义是什么,但他的行为让我觉得素质是一个永恒的话题。看完整段视频,让我觉得心寒的并不止该男子的行为,而是满车厢的路人无一上前劝阻制止该男子。有网友评论:“最热心的永远是网友,最冷漠的永远是路人,到底是网友不出门还是路人不上网!”因为前车之鉴,所以我们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便养成了冷眼相对的习惯。为什么冷眼相对?因为不想惹事。这大概所有人沉默的理由,因为害怕牵连到自己所以选择独善其身,我不去看不去管就可以当做什么都不知道。在我们责备张某同情两个女孩子的同时,可曾想过,如果有一天当我们自己站在了当事人的角度上,被骂被侮辱甚至有人对你出手时,你看到的除了冷眼旁观的路人,便是拿出手机录像发网上的所谓热心网友的时候,我们会怎么想?当整个车厢的人都沉默,当整个城市的人都沉默,当整个社会的人都沉默,我们又该作何感想?也许我说得太过绝对,可真的发生在现实中,又有几个人肯出手相助?

之前在微博上看过一些网络测试,节目组找群众演员

们每个人在社会上扮演着不同角色承担的态度。对于范美忠老师是批评,我批评的是范美忠老师。我严厉批评的是范跑跑。而作为一名教师,在发生危险时,保护自己的学生是教师的是教师的职责和义务。而范美忠却抛弃了自己应尽的职责和义务,他始终在混淆权利与义务的界限,将逃避应尽的义务说成应享的权利。他觉得自己没有义务在生死关头去救其他人,甚至那些人就是他未成年的学生,他也觉得没有义务。可作为一名老师,他已经享受了老师的权利,何来没有

的态度。对于范美忠老师是批评,我批评的是范美忠老师。我严厉批评的是范跑跑。”5月22日,在当时正处于灾后救援的阴暗环境下,范美忠发表了那篇文章,为他自己的行为进行开脱,以求得心安。他诚实的言论招来的是一波又一波的谴责,在社会最需要团结、正能量的时候,他却说出了满满都是负能量的话。如果我们对他的诚实抱以支持的态度,那是不是希望所以的老师都向范美忠学习?当灾难来临的时候,那学生们是不是都该自生自

“范跑跑”该不该跑

2008年汶川大地震时,时任四川都江堰市光亚学校老师的范美忠正给国际文凭一年级班上语文课,不过,他一声不吭丢下学生先行逃生,从此获得“范跑跑”的称号。地震后,范美忠“先跑事件”引起了热议,“范跑跑”到底该不该跑?

范美忠坦诚自己先跑,地震来临时脑袋一片空白,出于求生本能先跑,他认为这是无可厚非的。他追求自由和公正,反对道德绑架,社会强调学生的权益,却没有法律保护教师的权益,教师也有家庭。他觉得,很多人可能无法理解有人居然冒着天下之大不韪把真实的自己表达出来,他就敢,那些说先让学生的跑的人在真正面临地震时,不一定做得到,不是每个人都做得了“谭千秋”。

有人肯定他的坦诚,也有人批评他的行为。有人说,范美忠敢于坦诚自己,这是难能可贵的,这比沉默好。有人说,范美忠不是一个普通的人,而是以为正在课堂的教师,《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第四章第四十条规定:“学校、幼儿园、托儿所和公共场所发生突发事件时,应当优先救护未成年人”,范美忠可以坚持自己的想法,但他们却无法原谅他继续做一名人民教师。

我也很佩服范美忠先生的诚实,人人都有求生的本能,但是人人却不仅仅只有本能,还有感情。不过他也意识到了自己的不足,对学生道歉,认为自己对学生的爱太少。我们也应该深思,在我们提倡奉献精神的时候也应该提倡自由平等,在享受权利的同时也要履行义务,道德的最低标准是法律,法不外乎人情。

(佚名)

